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为充分保障公司审计工作安排，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综合考虑市场信息，基于审慎性原则以及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采用邀请招标方式选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衡进行充分沟通，天衡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2024 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00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

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67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陈振伟	陈兴冬	夏均军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2年	2016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3年	2013年	2009年
何时在本所执业	2013年	2022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5年	2025年	2025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丽岛新材、特瑞斯等11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匠心家居、特瑞斯等4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强力新材、大地电气等3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根据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邀请招标的选聘结果确定。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 68 万元，其中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 18 万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预计 2025 年内控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同期增加 6 万元，费用变动比例超过 20%，以上费用主要依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决定其 2025 年最终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衡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对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天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等方面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合理恰当。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6 日